**附件2**

深圳市地方标准《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规范》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标准编制组

2021年7月

# 一、项目背景

## 1、必要性和意义

近年来，脊柱健康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关注，脊柱侧弯作为一种常见的致残性畸形，易导致驼背、高低肩、长短腿、骨盆倾斜等病症。深圳市于2013年率先启动了中小学生脊柱侧弯筛查项目，至今已完成近两百万人次的筛查；2019年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将中小学生脊柱侧弯免费筛查服务项目列入《深圳市公共卫生服务强化行动方案》重点推进项目；同时，该项目列入了2019年深圳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之一。随着青少年脊柱侧弯筛查体量逐年增加，疑似患者形体干预需求不断增多，亟需在全市范围内推动青少年脊柱健康便民服务站点的建设，为青少年就近进行形体指导提供便利。

2019年3月，深圳市青少年脊柱健康中心、深圳市体医融合脊柱健康服务站挂牌仪式在市第二人民医院正式启动，为深圳市10岁-17岁的中小学生不仅提供免费脊柱侧弯筛查服务，而且还为其提供后续系统、科学的脊柱侧弯形体指导和训练，这标志着深圳市青少年脊柱健康体系正式开始建立，并迈入国内先进行列，也标志着深圳首个体医融合项目的正式实施。2020年9月，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深圳市青少年脊柱健康中心推进各区脊柱侧弯形体指导服务站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在全市11个区推进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工作，为周边有需要的服务对象提供脊柱健康相关服务。

然而，建设高质量的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需要统一的技术指导标准，这是保障脊柱健康服务站点落地实施的一个重要措施。制定《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规范》旨为深圳市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单位选址、硬件配置、人员要求、服务内容提供等方面提供技术支撑，为推动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规范、有序建设和运营提供指导，以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工作模式，并向全国推广。

## 2、国内外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

在国外，关于脊柱侧弯筛查和脊柱侧弯运动干预的研究较早，但尚未出现关于“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规范”的报道。在国内，青少年脊柱侧弯筛查开始逐渐普及，但筛查后的运动干预推广却面临硬件建设不足的困境。在国家、行业以及地方层面均暂无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相关的标准，因此有必要制定《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规范》，推进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工作的落地实施，更好推进脊柱健康体医融合的发展。

# 二、工作简况

## 1、任务来源

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5月12日发布的《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一批深圳市地方标准计划项目任务的通知》，由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提出的《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规范》正式批准立项。该标准由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和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负责起草，计划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

## 2、起草单位情况

本标准是由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提出，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归口。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为标准研制牵头单位，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为参与研制单位。

## 3、主要工作过程

1）2020年3月提交《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规范-深圳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建议书》，2020年5月12日正式获批立项。

2）2020年6月至2020年9月，成立标准编制组，初步构建标准草案的框架，明确任务和分工。

3）2020年9月至2021年4月，通过实地调研、文献资料研究，组织起草形成标准工作讨论稿。

4）2021年5月至2021年7月，开展多次内部讨论，完善标准文本，形成标准初稿。

5）2021年7月26日，召开标准内部研讨会。根据研讨会意见，形成征求意见稿。

# 三、编制原则和依据

《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规范》的标准化研究，在参照GB 51039-2014 《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第5章的要求）、DB4403/T 129—2020《青少年特发性脊柱侧弯筛查及干预指南》、《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深圳市青少年脊柱健康中心推进各区脊柱侧弯形体指导服务站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的基础上，遵循系统性、先进性、地方性、科学性、开放性和可操作性原则，综合采用资料调研、实地调研、函件调研、会议调研等多种调研方法，对深圳市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现状和问题进行系统调研和分析，同时，根据服务站点建设实际成果提炼，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在此基础上，通过专家调查、专家评议汇总来自不同领域的专家观点，从而确立多层次、多方位、多元化的综合方案，形成《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规范》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

# 四、主要条款的说明

## 1、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的职责、选址与建设、人员要求、服务内容及要求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指导深圳市行政辖区内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建设工作的开展。

##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规范性引用了DB4403/T 129—2020《青少年特发性脊柱侧弯筛查及干预指南》的相关要求，确保标准内容与其相关标准的一致性。

## 3、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对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以下简称“服务站点”）的术语和定义进行了规定。

本章结合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的功能和发展定位确定的。

## 4、服务站点职责

本章主要对服务站点的职责进行了规定。主要包括4项职责：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或深圳市青少年脊柱健康中心统一的业务、技术指导；负责脊柱健康相关政策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宣传、贯彻、执行；负责为周边青少年提供脊柱健康的干预前评估、形体干预、科普宣教等基础服务；负责定期做好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业务数据的整理、分析、上传。

本章是结合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青少年脊柱健康服务站点的功能和发展定位确定的。

## 5、选址与建设

本章主要对服务站点的选址和建设要求进行了规定。选址要求规定了服务站点选址原则、交通和位置要求；建设要求规定了工作用房、标识、办公设施设备、基础训练器材、信息系统、制度建设的要求。

条款5.2.1.1规定了服务站点工作用房室内净高、通风采光、地板材质、视觉识别等要求，主要依据GB 51039-2014 《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第5章建筑设计的要求。

条款5.2.4规定了服务站点建设应配置的基础训练器材，主要依据形体干预实际需要和经验成果的提炼。

本章其他内容主要参考《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深圳市青少年脊柱健康中心推进各区脊柱侧弯形体指导服务站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GB 51039-2014 《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以及服务站点建设实际情况确定的。

## 6、人员要求

本章主要对服务站点的人员配置要求进行了规定。其中明确规定了服务站点运营需要至少配置2名工作人员，其中1名为形体指导师；服务站点形体指导师应满足的要求。

本章主要参考《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深圳市青少年脊柱健康中心推进各区脊柱侧弯形体指导服务站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和服务站点建设实际情况确定的。

## 7、服务内容及要求

本章主要明确了服务站点提供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包括建档服务、干预前评估、形体干预、回访随访、科普宣教。服务站点服务内容和要求的明确为服务站点实际工作的开展提供指导。

本章主要参考《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深圳市青少年脊柱健康中心推进各区脊柱侧弯形体指导服务站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DB4403/T 129—2020和服务站点建设实际情况确定的。

# 五、是否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问题

无。

#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对本文件征求意见处理过程中，编制组成员进行了反复论证，对未采纳的意见进行相应的讨论，未出现重大意见分歧。

# 七、实施标准的措施建议

 加强对标准的宣传，通过宣贯培训提升标准的知晓度，加强使用单位对标准内容的理解和运用，使服务站点建设工作少走弯路。同时，加强与标准使用单位的沟通，收集标准实施过程中的改进建议，不断提升服务站点建设水平。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